



根據 2020 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訂明
須在互聯網披露的項目

■ 業務報告	
集團各業務店舖數	1
僱員狀況	2
主要貸款人狀況	2
股份	3
關外部人員的事宜	3
獨立核數師	4
購股權	5
確保恰當經營業務（企業管治）	8
■ 綜合權益變動表	1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 資產淨值變動表	24
■ 非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法例及迅銷公司章程第 15 號訂明，股東可在我們的公司網頁（<https://www.fastretailing.com/tc/ir>）瀏覽此等項目。

迅銷有限公司

業務報告

1 集團各業務店舖數

(單位：店舖)

	2019年8月末	2020年8月末		
	期末	開店	關店	期末
日本UNIQLO：	817	36	40	813
直營門店	774	32	39	767
大型門店	230	18	9	239
標準門店等	544	14	30	528
特許經營門店	43	4	1	46
海外UNIQLO：	1,379	125	65	1,439
大中華地區總計	807	76	17	866
中國	711	71	15	767
香港	29	2	0	31
台灣	67	3	2	68
韓國	188	6	31	163
亞洲其他地區及大洋洲總計	231	27	10	248
新加坡	28	0	3	25
馬來西亞	49	3	2	50
泰國	50	2	1	51
菲律賓	58	3	1	60
印尼	26	9	3	32
澳洲	20	3	0	23
越南	0	4	0	4
印度	0	3	0	3
美國	51	2	3	50
加拿大	11	1	0	12
歐洲總計	91	13	4	100
英國	13	2	0	15
法國	24	1	3	22
俄羅斯	37	6	1	42
德國	9	0	0	9
比利時	3	0	0	3
西班牙	2	2	0	4
瑞典	1	1	0	2
荷蘭	1	0	0	1
丹麥	1	0	0	1
意大利	0	1	0	1
GU：	421	35	20	436
全球品牌：	972	34	64	942
Theory [※]	451	23	14	460
PLST [※]	101	8	7	102
COMPTOIR DES COTONNIERS [※]	296	2	38	260
PRINCESSE TAM. TAM [※]	124	0	5	119
J Brand	0	1	0	1
總計	3,589	230	189	3,630

※ 包含特許經營門店。

附注：不包含MINA業務及GRAMEEN UNIQLO業務的店舖。

2 僱員狀況（於2020年8月31日）

(1) 本集團僱員

分部名稱	僱員人數		自上一個綜合財政年度起的變動
日本UNIQLO	13,259	(29,562)	(362人)
海外UNIQLO	32,630	(26,264)	+1,421人
GU	5,263	(13,697)	+286人
全球品牌	3,763	(1,031)	(285人)
可呈報分部總計	54,915	(70,554)	+1,060人
其他	1,223	(203)	(56人)
全公司（跨分部）	1,589	(8)	+200人
總計	57,727	(70,765)	+1,204人

- (附註) 1. 僱員人數不包括營運人員、初級僱員、兼職員工或從其他公司借調的臨時工。
2. 臨時僱員為記載登記的年均人數。
3. 「所有公司（跨分部）」所示的僱員人數指未能分類為特定業務分部的行政人員。
4. 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內僱員人數增加乃主要由於新門店招聘僱員所致。

(2) 本公司僱員

僱員人數	自上一個財政年度起的變動	平均年齡	平均服務年期
1,589	+200人	37歲零10個月	4年零3個月

(附註) 僱員人數不包括營運人員、初級僱員、兼職員工或從其他公司借調的臨時工。

3 主要貸款人狀況（於2020年8月31日）

貸款人	貸款結餘
三井住友金融集團	10,089 百萬日圓
三菱日聯金融集團	2,478 百萬日圓
瑞穗金融集團	210 百萬日圓
BDO Unibank, Inc.	2,376 百萬日圓

4 股份（於 2020 年 8 月 31 日）

- (1) 法定股份總數 300,000,000股
- (2) 已發行股份總數 106,073,656股
- (3) 股東人數 9,340人
- (4) 一個單位的股份數 100股
- (5)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前10位的主要股東

姓名或商號	出資情況	
	持股數目 (千股)	出資比率
柳井 正	22,037千株	21.58%
The Master Trust Bank of Japan, Ltd.	20,785千株	20.36%
Custody Bank of Japan, Ltd.	14,202千株	13.91%
TTY Management B.V.	5,310千株	5.20%
柳井 一海	4,781千株	4.68%
柳井 康治	4,780千株	4.68%
Fight & Step Co., Ltd.	4,750千株	4.65%
MASTERMIND, LLC	3,610千株	3.54%
柳井 照代	2,327千株	2.28%
JP MORGAN CHASE BANK (永久代理人: Mizuho Bank, Ltd.)	2,142千株	2.10%

附注：出資比率按照扣除了庫存股份（3,973,113股）後來計算。

5 有關外部人員的事宜

(1) 本公司與外部人員兼任重要職位的公司之間的關係

如股東週年大會所載業務報告 **2** (1) 董事及法定核數師（於 2020 年 8 月 31 日）所述。

(2)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的主要活動

職位	姓名	出席率	活動
董事	半林 亨	13次董事會會議當中的13次	根據其曾於領導全球並熟悉紡織及服裝零售的貿易公司出任經理的經驗，對本公司的管理決定及決策過程提出意見及建議。
董事	服部 暢達	13次董事會會議當中的13次	根據其於跨國投資銀行累積的多年經驗以及對併購及企業策略的深入了解，對本公司的管理及決策提出專業建議及意見。

董事	新宅 正明	13次董事會會議當中的13次	從其曾為領導全球的資訊系統公司經理的觀點，憑藉其對全球企業管理的豐富知識，對本公司的管理及決策提出意見及建議。
董事	名和 高司	13次董事會會議當中的12次	其於領導全球的全球管理顧問公司累積多年經驗，作為國際企業戰略專家，對本公司的管理及決策提出意見及建議。
董事	大野 直竹	13次董事會會議當中的13次	在日本最大建築公司積累多年經營經驗，具備經營相關的豐富知識和見解，在本公司的經營判斷和決策過程中，基於專業角度提供忠告和建議。
法定核數師	安本 隆晴	13次董事會會議當中的13次 12次法定核數師委員會會議當中的12次	根據其身為執業會計師的專業觀點及豐富經驗進行廣泛而深入的審核。於董事會會議上表達重要意見，確保董事會所作決策適當及合宜。
法定核數師	金子 圭子	13次董事會會議當中的13次 12次法定核數師委員會會議當中的12次	根據其身為專業律師的觀點及經驗進行廣泛而深入的審核。於董事會會議上表達重要意見，確保董事會所作決策適當及合宜。
法定核數師	榎谷 隆夫	13次董事會會議當中的13次 12次法定核數師委員會會議當中的12次	憑藉身為日本公認會計師的專業知識與豐富經驗，立足於高瞻遠矚的全局視野行使核數師職責，亦在董事會上進行必要發言，確保董事會決策的妥當性和合理性。

6 獨立核數師

(1) 獨立核數師名稱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LLC (德勤有限公司)

(2) 獨立核數師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的薪酬

①本公司將支付獨立核數師的薪酬等金額	239 百萬日圓
②本公司及合併附屬公司將支付的現金及其他經濟利益總額	279 百萬日圓

附註 本公司與獨立核數師簽訂的審核協議並無區分根據公司法進行審核的薪酬金額及根據金融工具及交易法進行審核的薪酬金額。由於實質上無法真正區分，故上文第 2) 項所述本財政年度將予支付的薪酬金額即為總額。

(3) 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同意獨立核數師薪酬

法定核數師委員會按照日本企業核數師協會(Japan Audit & Supervisory Board Members Association)公佈的有關獨立核數師的實用指引，查看按項目劃分的審核時數、薪酬以及過往年度的審核計劃及實際業績，在確認該年度審核時數以及薪酬的妥當性後，同意根據公司法第 399 條第 1 項規定的獨立核數師薪酬。

(4) 非審核服務

本集團不會將日本公認會計師法第2條第1項規定的審核保證業務以外的業務委託予會計核數師。

(5) 核數法人集團的遴選方針及理由

審核委員基於「會計核數師評價及遴選標準制定相關的常任法定核數師實踐指引」（公益社團法人日本核數師協會，2015年11月10日），依據規定了品質管理體系、核數團隊獨立性、溝通機制、集團核數機制、欺詐風險相關對策等內容的會計核數師遴選標準及評價標準進行綜合討論後，選擇有限責任核數法人集團德勤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會計核數師。另，審核委員會在會計核數師解任或不連任的決定方針方面，作出以下決議：在會計核數師符合公司法第340條第1項下任一小項規定的情況下，審核委員會是否根據常任法定核數師的一致意見解任會計核數師；因發生有損其他會計核數師資格及獨立性的事件，承認核數工作的完成存在困難的情況下，是否由審核委員會在股東大會上提議解任或不再繼續任用會計核數師。

(6) 有限責任協議概要

本公司根據公司法第427條第1段的條文規定，與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LLC（德勤有限公司）訂立協議，限制該法例第423條第1段所規定因損害而引致的責任。根據該協議，因損害而須承擔的責任僅限於下列最高金額的兩倍：其作為獨立核數師於服務期間每個業務年度向本公司收取或將收取作為履行職務所收取的薪酬及款項的經濟利益總額。

7 購股權（於2020年8月31日）

(1) 本公司高級人員所持有作為執行職務的代價而交付的購股權

不適用

(2) 於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止年度向僱員交付作為執行職務的代價的購股權

	第十批股份認購權甲類 (A類)		第十批股份認購權乙類 (B類)		第十批股份認購權丙類 (C類)	
董事會決議案日期	2019 年 10 月 10 日		2019 年 10 月 10 日		2019 年 10 月 10 日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股份類別及數目	普通股：3,548 股		普通股：37,424 股		普通股：3,666 股	
行使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金額(日圓)	行使一份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總額乃按就每股因行使股份認購權而可授出的股份將予支付的價格(將為 1 日圓)乘以已授出股份數目釐定		行使一份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總額乃按就每股因行使股份認購權而可授出的股份將予支付的價格(將為 1 日圓)乘以已授出股份數目釐定		行使一份股份認購權時將予支付的總額乃按就每股因行使股份認購權而可授出的股份將予支付的價格(將為 1 日圓)乘以已授出股份數目釐定	
股份認購權行使期	由 2022 年 11 月 8 日至 2029 年 11 月 7 日		由 2019 年 12 月 8 日至 2029 年 11 月 7 日		2022 年 11 月 8 日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倘股份認購權持有人放棄認購股份的權利，則該等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且不得行使。		倘股份認購權持有人放棄認購股份的權利，則該等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且不得行使。		倘股份認購權持有人放棄認購股份的權利，則該等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且不得行使。	
已向僱員發行的股份認購權的狀況	本公司僱員	股份認購權數目 784 相關股份數目 784 持有人數目 11	本公司僱員	股份認購權數目 10,554 相關股份數目 10,554 持有人數目 528	本公司僱員	股份認購權數目 3,666 相關股份數目 3,666 持有人數目 40
	附屬公司僱員	股份認購權數目 2,764 相關股份數目 2,764 持有人數目 46	附屬公司僱員	股份認購權數目 26,870 相關股份數目 26,870 持有人數目 1,389		
轉讓股份認購權	透過轉讓而收購股份認購權須經董事會批准。		透過轉讓而收購股份認購權須經董事會批准。		透過轉讓而收購股份認購權須經董事會批准。	
有關替代付款的事項	—		—		—	
有關就重組而發行股份認購權的事宜	(附註)		(附註)		(附註)	

(附註)

於進行任何重組(包括合併(僅限於本公司於合併後不再存續的情況)、納入公司分拆或分拆後成立新公司(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為因公司分拆而產生的實體的情況),或交換或轉讓股份(就兩者而言,僅限於本公司成為全資附屬公司的情况))時,持有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的人士將於各適用情況下,根據日本公司法第236條第1項第8号(「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獲發行股份認購權以認購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在該情況下,任何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將告失效,而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新股份認購權;然而,前提為規定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須發行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如有訂明下述事項,則須載入任何納入合併協議、新合併協議、納入公司分拆協議、分拆後成立新公司的計劃、股份交換協議或股份轉讓計劃。

1.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將予發行的股份認購權數目:
各尚未行使股份認購權持有人將獲發行相同數目的股份認購權。
2.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類別: 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普通股。
3. 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股份數目:
訂明重組條件等的計劃書須載有一份列明上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股份類別及數目的最終陳述。
4. 將於行使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
將於行使已發行股份認購權後納入的物業價值為將下文所規定重組後的行使價乘以上文第3項所述股份認購權所涉及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最終股份數目所得的金額。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因行使每份已發行股份認購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於重組後的行使價將為每股1日圓。
5. 股份認購權可行使的期間:
A類及B類,自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首日或重組生效當日(以較晚者為準)起,直至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期間的最後一日止的期間。
C類,自上文規定可行使股份認購權日或重組生效當日(以較晚者為準)起。
6. 有關因行使股份認購權而發行股份所導致資本及資本儲備增加的事宜: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7. 透過轉讓而收購股份認購權的限制:
任何透過轉讓而收購的股份認購權須經因重組而產生的公司的董事會以決議案授權批准。
8. 收購股份認購權的條款及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9. 行使股份認購權的條件:
有待釐定,以與標的股份認購權的適用條件貫徹一致。

8 確保恰當經營業務（企業管治）

（1）企業管治方針

集團提倡的企業理念是「改變服裝，改變常識，改變世界」，在以「世界 No. 1 的服裝資訊製造零售業」為目標擴大業務的同時，亦通過業務同時開展可持續發展活動，力求為實現更美好的社會做出貢獻。

（2）建立高水平內部監控制度

本公司致力透過建立嚴格遵守本集團政策及規則（包括本集團的管理原則、Fast Retailing Way（迅銷之路）及迅銷集團操守準則）的內部監控制度，涵蓋整個迅銷集團，確保其業務營運合法、公平及高效。

A. 確保迅銷集團董事職務遵守法律及法規以及公司章程

- ① 迅銷集團旗下所有成員公司的董事及行政執行官（總一簡稱董事等人）均忠實遵守本集團管理原則、迅銷之路、迅銷操守準則以及其他公司內部規則及規例，同時推動本集團上下嚴格遵守企業道德與規章。董事亦定期檢討本公司的規則及原則，並在必要時作出修訂以反映社會及公司業務活動變動，確保該等規則及原則以及迅銷操守準則的運作行之有效。
- ② 本公司委任負責監察法律部的行政執行官或法律部主管擔任合規人員，以設立適用於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合規框架，並解決任何有關合規的問題。
- ③ 本公司委任兩名或已上外部董事加入董事會，從而提高高級管理層決策的公平性及透明度。本公司或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法定核數師可出席其負責審核的公司的董事會會議，以及時表達意見。本公司或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等人可委聘外部律師及執業會計師等，以避免違反法例的可能性及採取預防措施。倘本公司或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等人發現另一名董事等人進行違法行動，彼等須立即向法定核數師、總裁及合規人員報告有關事宜。

B. 確保迅銷集團僱員職務遵守法律及法規以及公司章程

- ① 本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等人負責制定框架確保本集團所有僱員遵守管理原則、迅銷之路、迅銷操守準則及其他公司內部規則。彼等亦須負責培訓僱員的合規意識。
- ② 本公司設有監察迅銷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內部審核部以及監察合規事宜的法律部。
- ③ 倘本公司或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等人發現違法或違規行為，彼等須立即向其他董事等人報告有關事宜。任何嚴重違法事宜須立即向法定核數師、總裁及合規人員報告。
- ④ 本公司已設立內部報告制度（熱線），以供本公司或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等人及僱員報告違法行動或違規行為。
- ⑤ 操守準則委員會（成員包括律師等外部專家）定期檢討維持合規情況及熱線的運作，並作出必要改進。倘本公司或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等人發現熱線運作方面出現問題，彼等應向操守準則委員會表達意見，並要求作出改善。

C. 迅銷集團董事執行職務所涉及的數據存儲及管理

根據法律、公司章程以及董事會規則及本公司的文件管理及機密資料規例及指引規定，下列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等人職務的文件均予保留，作為決策過程及執行業務過程的證明。於法律規定的儲存期內，該等文件會妥善儲存及管理，以便索取或查閱。

- 股東大會會議記錄及相關文件
- 董事會會議記錄及相關文件
- 董事等人舉行的會議的會議記錄及相關文件
- 其他主要僱員舉行的會議的會議記錄及相關文件

D. 迅銷集團的損失風險管理

- ① 本公司定期分析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的風險，以確認可直接或間接導致本公司或迅銷集團蒙受財務損失、業務中斷或停止、品牌形象受損或公信力受損的風險，並管理任何有關風險。
- ② 倘出現不可預見的情況，則須成立由總裁或總裁委任的董事等人領導的專案小組，以防止損失增加及將損害減至最低。為更迅速應對問題，專案小組主管可成立由律師及執業會計師等成員組成的外部顧問團隊。

E. 確保董事有效執行職務

- ① 為確保本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等人有效執行職務，本公司每月定期舉行董事會（包括若干外部董事）會議，並在必要時舉行特別會議。擁有自身董事會的本集團附屬公司亦須根據法律規定舉行董事會會議。
- ② 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管理政策及管理策略的重要事宜須事先於由總裁主持的每週管理層會議（週一會議）中討論，並經審慎商議後作出決定。
- ③ 董事會所作的決策須由董事會指定的行政執行官有效妥善執行。

F. 確保迅銷集團財務報告的可靠性

本公司已設立制度，確保本公司及迅銷集團附屬公司的活動的財務報告的可靠性以及收購、持有及出售資產的合適性，而此等活動均經緊密監察。本公司亦已成立披露委員會，確保本公司及集團附屬公司及時且適當地披露資料。

G. 確保由本公司及迅銷集團附屬公司組成的企業集團恰當經營業務

- ① 為確保迅銷集團成員公司均恰當經營業務，本集團所有成員公司均須遵守管理原則、迅銷之路及迅銷操守準則。該等原則亦構成本集團個別受委託成員公司成立時所用的規則及規例的基礎。在尊重聯屬公司自主權的同時，本公司亦會釐定聯屬公司的業務管理規則及要求聯屬公司將重要事項轉介本公司以作諮詢或最終決定，藉此管理聯屬公司。本公司亦會在必要時監察聯屬公司。倘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等人發現任何違法行為或嚴重違規行為，則須向法定核數師、總裁及合規人員報告有關事宜。
- ② 倘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等人認為本公司管理原則或指引觸犯法律、違反特定國家的企業道德或產生合規問題，彼等須向內部審核部或法律部報告。有關部門須隨即向法定核數師委員會、總裁及合規人員報告。

H. 法定核數師所要求的僱員助理，確保助理獨立性及法定核數師對評估助理所發出指令之效用

- ① 當接獲法定核數師委員會的要求，本公司須制定規則釐定哪些僱員可協助法定核數師履行職責，並委派合適的內部人員協助法定核數師，或委聘外部律師或執業會計師。為確保助理獨立於董事

等人，法定核數師會評估助理的表現，而法定核數師委員會將批准董事會就委派、解僱、調動及薪金等事宜作出的決定。

- ② 助理須直接向法定核數師報告，且不得兼任涉及執行本公司業務的職位。

I. 董事及僱員向法定核數師報告及其他報告

- ① 本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董事等人及僱員須向法定核數師報告任何或會影響本公司運作或企業表現的重大事宜。儘管該等規則有所規定，惟法定核數師可於必要時要求本公司董事等人或僱員或本集團附屬公司董事、僱員及法定核數師作出報告。
- ② 本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須遵守本集團管理原則、迅銷之路及迅銷操守準則，和維持向法定核數師報告違法或違規事宜的框架。倘法定核數師認為該框架出現問題，彼等可通知董事等人及董事會，並要求作出改善。
- ③ 本公司向整個迅銷集團的董事等人及僱員表示，禁止使用向法定核數師提交的報告而令提交者不利。所提交的報告受嚴格資料管理制度保護。
- ④ 法定核數師透過定期會議及資訊交流，與獨立核數師、內部審核部以及本集團成員公司的法定核數師密切溝通。

J. 向法定核數師預付或補償開支的政策

如法定核數師申請要求預付或補償於其履行職務過程中產生的開支，本公司須隨即支付發票或償付債項，惟證明所要求的開支或債項並非履行法定核數師職務所必需者則作別論。

K. 其他事項確保法定核數師有效進行審核

- ① 法定核數師會出席董事會會議及其他重要會議，以監察重大議題的報告及討論。彼等可於必要時發表意見。
- ② 總裁定期與法定核數師會面，以就迫切議題進行諮詢、確保適當審核環境，以及就審核過程中發現的重大問題交換意見。

L. 消除反社會勢力

本公司透過於迅銷操守準則中納入以下內容，並知會全體行政人員及僱員其堅定立場，致力消除反社會勢力。

- ① 本公司對反社會勢力採取堅定反對的立場，並拒絕牽涉任何反社會勢力。本公司禁止支付金錢解決反社會勢力不合理的索賠。
- ② 本公司禁止就本公司或個人的利益而利用反社會勢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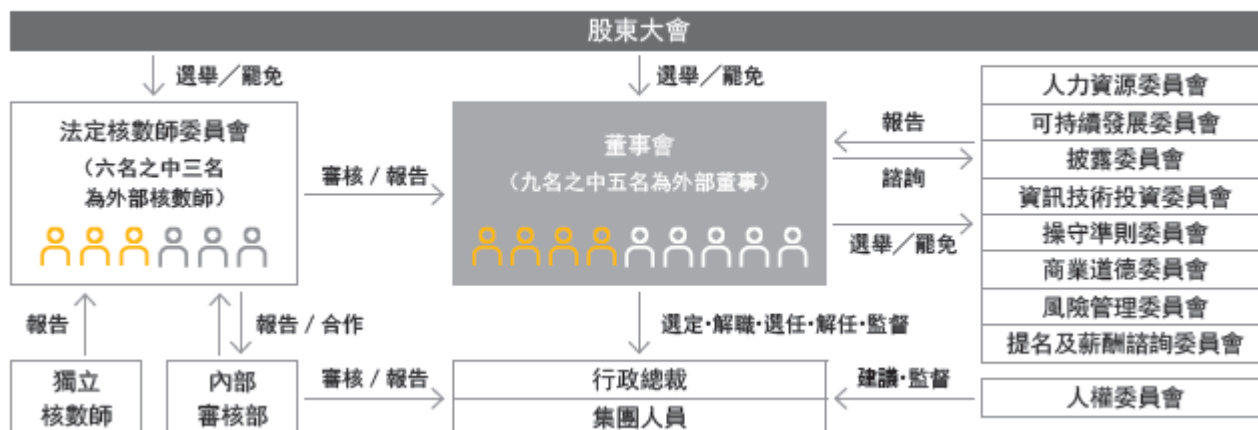
(3) 迅銷現時所用的基本政策

作為管理及經營業務的主要決策機構，董事會至少每月會面一次，以討論及決定重要議題。此外，董事會授權進行的管理策略或業務計劃可於由總裁主持的每週管理會議（週一會議）上即時修改。五名外部董事及三名外部法定核數師於董事會會議上適時發表坦誠意見，並審慎監督公司管理及業務。本公司已成立多個委員會，其成員包括外部董事及法定核數師，與董事會的職能相輔相成。該等委員會定期會面，並鼓勵公開討論及果斷決策。

下圖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制度。

企業管治制度

(截至2020年8月31日)



委員會的職責及工作如下。

■ 人力資源委員會

人力資源委員會由外部董事擔任主席，討論本集團的重大組織變動及調整人力資源制度，並向董事會提出意見及建議。2020 年度共計召開 5 次。

■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討論及決定迅銷企業可持續發展的整體政策的方向，當中涵蓋推動環保、社會責任、人權問題及多元化發展等事宜。由可持續發展部門的主管擔任主席，成員包括外部專家、法定核數師及本集團高級人員。2020 年度共計召開 3 次。

■ 披露委員會

披露委員會由負責向東京證券交易所（東交所）披露資料的公司行政人員領導，委員會負責透過「提供及時、準確、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資料披露」，提高管理透明度。委員會負責決定就可能對投資者及股東的投資決定構成重大影響的事宜向東交所及香港聯交所作出及時的自願性披露。2020 年度共計召開 12 次。

■ 資訊技術投資委員會

此委員會就資訊技術進行辯論及提供意見，從而最有效地達致檢視我們資訊系統及業務運作改變的目標，即商議各個別投資的效力，並檢視外部專業機構所提交的資訊技術投資預算是否合理及合適。主席由董事長擔任，委員及觀察員由公司外部的有識之士或公司的外部董事、執行董事等擔任。2020 年度召開會議共計 5 次。

■ 操守準則委員會

操守準則委員會考慮如何最好地解決任何違反迅銷操守準則（操守準則）的行為及何時對此作出改善。委員會就教授行政人員及僱員有關操守守則的規定及就機密熱線的運作提供指引。主席由法務部門負責人擔任，委員由法定核數師（包括外部法定核數師）、執行董事等擔任。2020 年度召開會議共計 13 次。

■ 商業道德委員會

此委員會確保本集團不會利用其優越地位向合作工廠及供應商等業務對手施加不當壓力。委員會根據外部現場視察及合作公司調查，向有關部門提出意見及建議。主席由可持續發展部門負責人擔任，委員由法定核數師（包括外部法定核數師）、執行董事等擔任。2020 年度召開會議共計 11 次。

■ 風險管理委員會

為定期調查業務活動中的潛在風險，找出重要風險，強化相關管理體制，分析評估對業務的影響程度和發生頻度等，對於高風險活動討論解決方案，在風險發生前加以牽制，在風險發生時快速對應。委員會由集團 CFO 擔任主席，成員包括外部董事、行政人員等。2020 年度召開會議共計 9 次。

■ 提名薪酬諮詢委員會

作為相應機構，針對董事及常任法定核數師候選人的入選條件和提名方針、董事報酬的決策方針、行政總裁（CEO）的入選條件、繼任計劃等迅銷集團的企業管治重要事項展開討論，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委員會主席由董事會指定董事擔任，半數以上的委員為獨立外部董事和外聘核數師。2020 年度召開會議共計 2 次。

■ 人權委員會

由公司外部的有識之士擔任主席，負責對人權盡職調查的執行進行審議和提供意見。以依據 2018 年制定的迅銷集團人權政策履行尊重人權責任、正當開展業務為目的，負責為業務執行部門提供諮詢意見、開展教育啓發活動等。此外亦擔負建議及監督責任，並在發生侵犯人權事件時展開調查，採取補救措施。2020 年度召開會議共計 6 次。

各委員會的董事、法定核數師構成請參照股東大會通告第 39 頁。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止年度)

(百萬日圓)

	股本	資本盈餘	保留溢利	庫存股份 按成本	其他權益組成部分	
					按公平價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匯兌儲備
於2019年9月1日	10,273	20,603	928,748	(15,271)	(697)	(13,929)
會計政策變更產生的 調整金額	—	—	(35,094)	—	—	—
修訂重述後的餘額	10,273	20,603	893,653	(15,271)	(697)	(13,929)
年內變動淨值						
年內溢利	—	—	90,357	—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630)	5,440
全面收益總額	—	—	90,357	—	(630)	5,440
收購庫存股份	—	—	—	(5)	—	—
出售庫存股份	—	1,496	—	148	—	—
股息	—	—	(48,994)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1,265	—	—	—	—
轉移為非金融資產	—	—	—	—	—	—
轉移為保留溢利	—	—	(1,713)	—	1,713	—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總額	—	2,761	(50,708)	142	1,713	—
年內變動淨值總額	—	2,761	39,649	142	1,082	5,440
於2020年8月31日	10,273	23,365	933,303	(15,129)	385	(8,489)

	其他權益組成部分			母公司擁 有人應佔 權益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現金流量 對沖儲備	所佔採用 權益法公司之 其他全面收益	總計			
於2019年9月1日	8,906	(11)	(5,732)	938,621	44,913	983,534
會計政策變更產生的 調整金額	—	—	—	(35,094)	(1,331)	(36,426)
修訂重述後的餘額	8,906	(11)	(5,732)	903,526	43,581	947,108
年內變動淨值						
年內溢利	—	—	—	90,357	40	90,398
其他全面收益	15,007	(39)	19,776	19,776	△1,089	18,687
全面收益總額	15,007	(39)	19,776	110,134	(1,049)	109,085
收購庫存股份	—	—	—	(5)	—	(5)
出售庫存股份	—	—	—	1,644	—	1,644
股息	—	—	—	(48,994)	(2,038)	(51,03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1,265	—	1,265
轉移為非金融資產	(11,008)	—	(11,008)	(11,008)	(976)	(11,985)
轉移為保留溢利	—	—	1,713	—	—	—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總額	(11,008)	—	(9,294)	(57,098)	(3,015)	(60,113)
年內變動淨值總額	3,998	(39)	10,482	53,036	(4,064)	48,971
於2020年8月31日	12,905	(51)	4,749	956,562	39,516	996,079

(附註) 金額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百萬日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相關的重要事項

(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公司會計條例第 120 條第 1 段，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根據上述該段落後半部分的規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省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須予披露的若干項目。

(2) 綜合範圍的相關事項合併附屬公司狀況

合併附屬公司數目

134 家

主要合併附屬公司名稱

UNIQLO CO., LTD.	迅銷（中國）商貿有限公司*
優衣庫商貿有限公司*	迅銷（上海）商業有限公司*
FRL Korea Co., Ltd.	FAST RETAILING (SINGAPORE) PTE. LTD.
UNIQLO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PT. FAST RETAILING INDONESIA
UNIQLO AUSTRALIA PTY LTD.	Fast Retailing USA, Inc.
UNIQLO EUROPE LTD	UNIQLO VIETNAM Co., Ltd
UNIQLO INDIA PRIVATE LIMITED	G. U. CO., LTD.
極優（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FAST RETAILING FRANCE S. A. S.
Theory LLC	PLST CO., LTD.
COMPTOIR DES COTONNIERS S. A. S.	PRINCESSE TAM TAM S. A. S.
J Brand, Inc.	其他合併附屬公司（113 家公司）

* 英文版本內所有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英文名稱均為譯名，僅供識別。

(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事項

按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狀況

按權益法入賬的聯營公司數目

4 家

(4) 合併附屬公司

迅銷（中國）商貿有限公司、優衣庫商貿有限公司、迅銷（上海）商業有限公司、極優（上海）商貿有限公司其他 10 家的報告日期均為 12 月 31 日、3 月 31 日或 6 月 30 日。此等附屬公司的管理賬目供本集團作綜合入賬之用。

(5) 會計處理準則

A. 金融資產的估值基準及方法

(1) 金融資產

① 初步確認及計量

集團會將金融資產歸為按透過淨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體現的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或是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類結果將於初步確認當時予以確定。

集團將於成為金融資產相關合約當事人的交易當日進行初步確認。

所有金融資產，除去歸為透過淨損益計量公平價值的情況外，均按在公平價值的基礎上計入直接交易成本後的金額計量。

同時滿足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歸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因屬於旨在持有相關資產以收回合約約定現金流量的商業模式而持有的資產。
- 根據金融資產的合約條件，僅因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的利息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

不屬於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的金融資產，歸為按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價值計量的資本性金融商品，除去須按透過淨損益體現的公平價值計量、以買賣為目的持有的資本性金融商品外，分別指定按透過淨損益體現的公平價值計量或按透過其他全面收益體現的公平價值計量，並且持續沿用初步確認結果。

② 初步確認後的計量方法

金融資產經初步確認的計量，將根據其歸類結果依照下列方式進行計量。

(a) 根據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根據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將按基於實際利率法得出的攤銷成本計量。

(b) 計量公平價值的金融資產

根據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公平價值的變動金額將記為淨損益。

但是，資本性金融商品中按透過其他全面收益體現的公平價值計量的種類，其公平價值的變動金額則將記為其他全面收益，不再按此認定或公平價值顯著下降的情況下，轉而計入溢利盈餘。另外，上述金融資產產生的股息，將作為一項財務收益記為淨損益。

③ 金融資產減值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相關預期信用損失將記為壞賬撥備。

於每次報告日評估各項金融資產的相關信用風險自初步確認後是否出現顯著上升，若信用風險相比初步確認時顯著上升，則將整個統計期間的預期信用損失記為壞賬撥備，若未顯著上升，則將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記為壞賬撥備。

評估當時若遲於合約約定的支付期限，原則上按信用風險顯著上升處理，但在實際評估時，將考慮到其他可合理利用並可核實的資訊。

然而，不包含重大金融要素的應收賬款，通常仍將按整個統計期間的預期信用損失等值金額記為壞賬撥備。

發行人或債務人若陷入嚴重財務困境，或者發生法律上或名義上的破產事實，則判斷為發生債務違約。判斷為債務違約時，將按信用減值金融資產處理。

儘管有上述規定，若合理判斷為喪失合法申索權等無法收回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的情況，則直

接攤銷該部分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

④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於金融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合約權利到期時，或本集團已轉讓絕大部分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維持對已轉讓金融資產的控制權，其在持續參與的情況下確認該等資產及相關負債。

(2) 非衍生金融負債

① 初期認定與計量

集團對企業債券及貸款等於其生效日當時進行初期認定，對其他金融負債於交易日當時進行初期認定。一項金融負債將被歸為按透過淨損益體現的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或是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歸類結果將於初期認定當時予以確定。所有金融負債均按公平價值進行初期計量，但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將按扣除直接從屬交易成本後的金額計量。

② 事後計量

金融負債經初期認定後的計量方面，按透過淨損益體現的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包含以買賣為目的持有的金融負債和初期認定時指定按透過淨損益體現的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在內，初期認定後將按公平價值計量，其變動金額將記為年內淨損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初期認定後將按基於有效利率法得出的攤銷成本計量。不再基於有效利率法攤銷或不再按此認定時的利得及損失，將作為一項財務費用記為年內淨損益。

③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集團於金融負債消失時（即合約指明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B. 衍生工具的估值基準及方法

本集團使用如遠期外匯合約等的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幣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根據衍生合約訂立當日的公平值初步確認，並隨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

C.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計值；釐定成本時主要使用加權平均法。可變現淨值乃以一般業務過程的估計售價減任何出售貨品所產生的估計成本計算。

D. 主要可折舊資產的折舊方法

①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任何使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應佔成本、拆遷及移除項目以及恢復該項目所在地點的初步估計成本。

土地及在建工程以外的資產主要以直線法於下述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折舊：

樓宇及建築物 3 至 30 年

傢俬、設備及汽車 5 年

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各報告日期審閱，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性基準入賬。

②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乃按成本計量，並自歷史成本扣除任何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以得出所述賬面值。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而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成本則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計量。

就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而言，所有開支金額於產生期內入賬列為開支，惟符合資本化規定的開發開支則除外。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按其各自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而其將於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審閱，而任何變動則預先應用為會計估計變動。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主要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內部使用軟件 內部可使用時限（3至5年）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不會攤銷。該等無形資產於每年或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個別或於創現金單位層面進行減值測試。

③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並按購置成本進行初期計量。購置成本包含租賃負債的初期計量金額、租賃開始日期之前的租賃付款扣除收到的租賃獎勵後的餘額以及發生的初期直接成本。使用權資產完成初期計量後，在租賃期間按固定金額法進行折舊。租賃期間將按租賃不可解約期間加上出於合理原因不可解約的確切期間計算。此外，在計算使用權資產賬面價值時，將從使用權資產的取得價值中減去累計折舊和累計減值虧損的金額。

E.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在租賃開始日期之後的租賃期間，按未來租賃付款的現值進行初期計量。關於現值的計算方式，對於租金計算利率易於計算者，直接沿用此利率，否則使用額外借款利率。

計量租賃負債所使用的租金，主要包含固定租金以及在租賃期間行使租賃解約選擇權所發生的手續費。

完成初期計量後，租賃負債將按有效利率法計量攤銷成本。此外，若因指數或利率變化導致未來租金發生變化，或因行使解約選擇權的可能性評估結果發生變化，將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

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時，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亦將根據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金額加以調整。

F.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可能導致包含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以履行責任，並在能可靠地估計責任金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撥備。經計及有關責任於各報告日期所附帶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後，撥備獲確認為履行現有責任（未來現金流量）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

倘貨幣時間價值屬重大，則撥備乃以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反映（如適用）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負債的特定風險的稅前利率貼現至現值計量。使用貼現時，因時間流逝而導致的增長乃確認為融資成本。

各項撥備載述如下：

資產報廢責任

根據有關辦事處（如公司總部及門店）的房地產租賃協議恢復物業至其原有狀況的責任乃估計及入賬列為撥備。預期可使用年期乃估計為自收購起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止，並一般以 0.00%至 1.00%作為貼現率計算。

G. 商譽

商譽按賬面值列賬，即扣除累計減值虧損後的收購成本。商譽指本集團所收購權益的歷史成本超出可識別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平值淨額的金額。

商譽不會攤銷，但會根據業務所在地區及所從事的業務種類分配至可識別創現金單位，並於每年或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商譽的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其後不可於未來期間撥回。

H. 收益確認準則

本集團在應用 IFRS 第 15 號後，將依照下述的五個步驟確認收益。（不包括根據 IFRS 第 9 號「金融商品」記帳的利息及股利和根據 IFRS 第 16 號「租賃」記帳的應收租賃等）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之合約

第二步：識別合約內履約責任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格

第四步：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內之履約責任

第五步：於本集團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本集團從事全球性的服裝產品銷售業務，對於此類服裝產品銷售，通常在交付服裝當時便由客戶取得對該 服裝產品的控制權，本集團完成履約責任，因此基本會在該服裝產品交付當時便確認收益。此外，收益將按從 與客戶合約約定對價中扣除折扣、回扣、退貨等項目後所得到的金額計算。

I. 外幣

①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初步由本集團實體於交易首次合資格確認當日按其各自的功能貨幣即期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於各報告日期按功能貨幣即期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使用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

按外幣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使用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以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的確認處理方法與有關項目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即公平 值收益或虧損在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的項目的換算差額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② 海外業務

於綜合入賬時，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各報告日期的當前匯率換算為日圓，而其收益表則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因綜合入賬換算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於出售海外業務時，其他全面收益中有關該指定海外業務的部分於損益中確認。

J. 主要對沖會計法

本集團使用如遠期外匯合約等的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幣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根據衍生合約訂立當日的公平值初步確認，並隨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

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直接計入損益，惟現金流量對沖的有效部分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其後於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於對沖關係開始時，本集團會正式指定及記錄本集團擬應用對沖會計處理的對沖關係以及進行對沖的風險管理目標及策略。所作記錄包括識別指定對沖工具、對沖項目或交易、所對沖風險的性質，以及實體將如何評估對沖工具抵銷對沖項目因所對沖風險而引致的公平值或現金流量變動風險的成效。本集團預期有關對沖將極為有效地抵銷公平值或現金流量變動，並將持續作出評估以釐定該等對沖於其被指定的整個財務報告期間內是否極具效益。

本集團已指定遠期外匯合約為現金流量對沖，並按以下方式入賬：

現金流量對沖

對沖工具相關的利得或損失中，有效部分將在綜合全面收益報表中記為其他全面收益，無效部分將直接在綜合損益報表中記為淨損益。

記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對沖工具相關金額，則在對沖目標交易對淨損益產生影響當時轉記為淨損益。

對沖目標交易預計將會發生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認定時，記為其他全面收益的金額將按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經修正初期賬面價值處理。

倘預期交易或確定承擔預計不再發生，則過往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於權益確認的累計損益金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倘對沖工具到期、售出、終止或獲行使，而並無更換或延期，或倘其對沖指定遭撤銷，則過往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於權益確認的金額仍入賬列為權益，直至預期交易發生或達成確定承擔為止。

K. 消費稅的會計處理

須繳納消費稅的交易乃按經扣除消費稅的金額入賬。

L. 應用綜合稅制

本公司及其全資日本國內附屬公司應用綜合稅制。

(6) 會計政策的變動

A. 採納 IFRS 第 16 號《租賃》

集團於本財年第一季度開始採納 IFRS 第 16 號「租賃」準則（2016 年 1 月公佈）（以下簡稱「IFRS 第 16 號」）。採納 IFRS 第 16 號時，不對前期相應資訊進行重述修訂再披露，而是遵循既定的過渡性措施，於採納開始日期（2019 年 9 月 1 日）記載採納此準則後的綜合影響。

並且，作為的實務上權宜方法，直接沿用以往的判定來確認合約是否為租賃合約。據此，基於 IFRS 第 16 號「租賃」的定義而確認的租賃僅適用於 2019 年 9 月 1 日之後簽訂或更改的合約。

(i) 集團為承租方的租賃

轉移時的租賃負債，將按轉移當時的剩餘租金總額用截至 2019 年 9 月 1 日的額外借款利率貼現後的現行價值計量。此外，過渡期間的使用權資產將按以下所示方法計量。

- 假定於租賃開始當時採用 IFRS 第 16 號所計算得出的賬面價值。但所用貼現率為截至採納開始日期的承租人額外借款利率。
- 按租賃負債的計量金額對預付租金和未付租金加以調整後的金額。

另外，以往依據 IAS 第 17 號歸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在適用 IFRS 第 16 號時，將採納以下方法。

- 在合理程度上屬性類似的租賃組合將適用統一折扣率。
- 租賃期間於採納開始日期起計的 12 個月內結束的不包括店鋪的租賃，將視同短期租賃進行會計處理。
- 將從截至採納開始日期的使用權資產計量金額中減去最初的直接成本。
- 對於包含延長或解除選擇權的合約，在計算租賃期間等項目時，將採用後期判斷。

以往依據 IAS 第 17 號歸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價值將按採納開始日期的前一日依據 IAS 第 17 號得出的租賃資產及租賃責任的賬面價值計算。

(ii) 集團為租賃方的租賃

對於集團為租賃方的租賃，除轉租部分外，在轉為採納 IFRS 第 16 號的過渡期間毋須予以調整。轉租部分則將遵循以下 IFRS 第 16 號的過渡措施規定。

- 截至採納開始日期的轉租交易將在採納 IFRS 第 16 號後按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進行歸類。歸類將根據包租及轉租截至採納開始日期的其餘合約條款進行。
- 對於在採納開始日期前歸類為經營租賃而在採納 IFRS 第 16 號後歸類為融資租賃的轉租，將按於採納開始日期當日新締結的融資租賃進行會計操作。

(iii) 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採納 IFRS 第 16 號時，將在年初綜合財務報表中記入使用權資產 375,541 百萬日圓，租賃負債增加 428,631 百萬日圓，保留溢利減少 35,094 百萬日圓。

對截至採納開始日期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載的租賃負債適用的承租人加權平均額外借款利率為 0.9%。

(iv) COVID-19 (2019 冠狀病毒病) 疫情相關的租金減免

因受 COVID-19 (2019 冠狀病毒病) 疫情直接影響發生租金減免且滿足以下全部條件者，依據 2020 年 5 月發佈的 IFRS 第 16 號修訂內容，相關租金減免將不按租約條件變更處理，而是以變動租金的形式處理。

- 租金變更致使租約修訂後的代價基本等於或低於變更前的租約代價
- 租金下降僅會對 2021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的租金支付產生影響
- 相關租約的其他條款未發生實質性變更

另外，不按租約條件變更處理所錄得的損益金額不會對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B. 採納 IFRIC 第 23 號《與企業所得稅稅務處理有關的不確定性》

IFRIC 第 23 號《與企業所得稅稅務處理有關的不確定性》(以下簡稱「IFRIC 第 23 號」)的闡釋方針為對 IAS 第 12 號「企業所得稅」規定事項的補充，用於確定在稅務上處理方式不明的項目以及涉及與稅務機關未決事項之項目等不明稅務狀況的會計處理。若集團所採取的稅務處理經判斷獲得稅務機關批准的可能性不高，則在計算應稅收入等項目時，另外計入受此不確定性影響金額的眾數或預期值。

另外，採納 IFRIC 第 23 號不會對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7) 附加信息

伴隨 COVID-19 (2019 冠狀病毒病) 疫情在全球蔓延，集團將受到門店臨時停業等因素導致業績惡化等方面的影響。非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方面，預計 2020 年 9 月以後經營活動將逐漸恢復正常，故假定 COVID-19 (2019 冠狀病毒病) 疫情影響一直持續至 2021 年 8 月底，之後逐漸恢復為前提進行預測。關於預測金額方面，根據每個地域影響及個別情況進行判斷。

2 綜合財務狀況表附註

(1) 物業、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

235,265 百萬日圓

累計減值虧損已計入累計折舊。

(2) 直接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中扣除的呆賬撥備

1,395 百萬日圓

(3) 或然負債

應付金融機構貸款的擔保

313 百萬日圓

3 綜合權益變動表附註

(1) 發行在外股份類別及數目

股份類別	於本綜合財政年度末的股份數目 (股)
普通股	106,073,656

(2) 股份認購權

於綜合財政年度末股份認購權所涉及的相關股份類別及數目 (不包括未到行使期首日的股份認購權)

普通股 148,450 股

(3) 股息

A. 已付股息

① 於 2019 年 11 月 5 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批准的股息：

股息總額	24,494,816 千日圓
每股股息	240 日圓
記錄日期	2019 年 8 月 31 日
生效日期	2019 年 11 月 8 日

② 於 2020 年 4 月 9 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批准的股息：

股息總額	24,499,733 千日圓
每股股息	240 日圓
記錄日期	2020 年 2 月 29 日
生效日期	2020 年 5 月 11 日

B. 屬於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止年度而於下一年度生效的股息的宣派日期。

董事會會日期	2020 年 11 月 4 日
股息總額	24,504,130 千日圓
每股股息	240 日圓
記錄日期	2020 年 8 月 31 日
生效日期	2020 年 11 月 6 日

4 金融工具附註

(1) 有關管理金融工具的事宜

A. 財務風險管理

有關現金管理方面，本集團尋求透過本集團的現金管理服務，確保集團資金有效利用。本集團向金融機構取得信貸融資。任何暫時性盈餘資金主要用作投資於信貸風險最低的固定利率計息工具。本集團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因外幣匯率波動產生的風險，且並無進行任何衍生工具投機買賣。

B. 市場風險管理

① 外幣風險

本集團於全球進行業務，因此須面對有關採購及銷售交易以及以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當地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融資的外幣風險。

就以外幣計值的經營責任而言，本集團原則上使用遠期外匯合約及其他每半年以面值釐定的外幣風險工具對沖風險。

②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計息借款主要為浮動利率貸款，但本集團將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維持高於其計息借款結餘。目前，支付利息對本集團的影響甚微。因此，本集團目前的利率風險水平偏低。

③ 權益工具的價格風險管理

本集團承受權益金融工具的價格波動風險。本集團並無持有作短期買賣的權益金融工具。本集團對其持有的權益金融工具的市值以及發行人的財政狀況進行例行定期檢查。

C. 信貸風險管理

當本集團開始進行可持續產生應收款項的持續交易，財務部會制定信貸限額及在有需要時制定信貸期，以管理本集團風險。應收賬款包括涵蓋廣泛行業及地區的眾多客戶。本集團對與其有業務來往的公司進行定期信貸檢查，並於必要時採取適當的保護措施，如要求抵押品等。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單一公司或企業集團承擔過度集中的信貸風險。就按金及保證金而言，本集團對與其有業務來往的公司進行定期監察，及早發現該等公司任何財務狀況惡化的情況，以盡量減低風險。

D.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適時制定及修訂其資金計劃，同時維持適當水平的手頭流動資金，以管理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的最終責任由董事會委任的首席財務官承擔。首席財務官領導的財務部透過維持適當水平的盈餘資金及銀行貸款，同時監控預算及現金流量，以進行日常流動性風險管理。

(2) 有關金融工具公平值的事宜

金融工具於 2020 年 8 月 31 日的賬面值及公平值載列如下。由於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與各自的賬面值相同，故該等金融工具並不列入此表。

金融資產	賬面值	公平值
租賃及保證按金	63,639 百萬日圓	64,341 百萬日圓
總計	63,639 百萬日圓	64,341 百萬日圓

金融負債	賬面值	公平值
公司債券	469,342 百萬日圓	470,938 百萬日圓
總計	469,342 百萬日圓	470,938 百萬日圓

(附註) 上述金額包括 1 年內到期的借款結餘。

依據攤銷成本計算的短期金融資產、短期金融負債和長期金融資產，其公平價值接近賬面價值。租賃及保證按金的公平價值乃，未來現金流量以公開的市場利率貼現至現值計量。

公司債券的公平價值乃參照公開的市場價格計算得出。

租賃及保證按金和公司債券的公平值計量等級為第二級。

5 每股資料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權益	9,368.83 日圓
年內每股基本盈利	885.15 日圓
年內每股攤薄盈利	883.62 日圓

6 重大報告期後事項附註

不適用

資產淨值變動表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止年度)

(百萬日圓)

	股東權益							
	股本	資本盈餘			法定儲備	保留溢利		保留溢利總額
		資本儲備	其他資本盈餘	資本盈餘總額		其他保留溢利		
					特別儲備基金	結轉保留溢利		
於 2019 年 9 月 1 日	10,273	4,578	6,335	10,914	818	185,100	325,423	511,341
年內變動								
股息	—	—	—	—	—	—	(48,994)	(48,994)
收入淨額	—	—	—	—	—	—	62,422	62,422
收購庫存股份	—	—	—	—	—	—	—	—
出售庫存股份	—	—	1,450	1,450	—	—	—	—
除股東權益外項目變動淨值	—	—	—	—	—	—	—	—
年內變動淨值	—	—	1,450	1,450	—	—	13,427	13,427
於 2020 年 8 月 31 日	10,273	4,578	7,786	12,364	818	185,100	338,851	524,769

	股東權益		估值及換算調整		股份認購權	資產淨值總額
	庫存股份	股東權益總額	可供出售證券的未變現收益 / (虧損)	估值及換算調整總額		
於 2019 年 9 月 1 日	(15,271)	517,258	(1,533)	(1,533)	5,981	521,706
年內變動						
股息	—	(48,994)	—	—	—	(48,994)
收入淨額	—	62,422	—	—	—	62,422
收購庫存股份	(5)	(5)	—	—	—	(5)
出售庫存股份	148	1,598	—	—	—	1,598
除股東權益外項目變動淨值	—	—	967	967	1,260	2,228
年內變動淨值	142	15,020	967	967	1,260	17,248
於 2020 年 8 月 31 日	(15,129)	532,279	(566)	(566)	7,241	538,954

(附註) 金額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百萬日圓。

非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1) 證券的估值方法

A. 於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投資

按平均法釐定成本

B. 其他證券

上市證券：按於結算日（8月31日）所報市值而釐定的公平值法，呈報為「可供出售證券未變現收益 / （虧損）」（資產淨值的獨立組成部分）。所出售證券的成本根據移動平均成本法釐定。

非上市證券：按平均法釐定成本

(2) 非流動資產的折舊方法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資產除外）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直線法折舊。

估計可使用年期的主要範圍如下：

樓宇及建築物 5至10年

工具、傢俬及設備 5年

B. 無形資產（租賃資產除外）

無形資產（租賃資產除外）按直線法攤銷。供內部使用的軟件按5年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C. 租賃資產

融資租賃交易與所有權轉移無關的租賃資產

租賃資產使用直線法於租賃期內按零剩餘價值攤銷。

(3) 遞延資產

發行公司債券相關之開支乃於產生時支銷。

(4) 主要儲備及撥備的確認及計量

呆賬撥備

就潛在壞賬的撥備而言，一般應收賬款須記錄貸款虧損比率。特定應收呆賬須個別審閱以釐定其可收回性，並記錄估計不可收回部分的金額。

獎金撥備

應付僱員獎金於結算日作出累計計算入賬。

財務擔保撥備

為應對為關聯公司提供財務擔保所致損失，將會考量被擔保人的財務狀況等因素，計入估算損失額。

關聯企業業務減值撥備

用作為關聯企業業務相關減值的撥備金，經對關聯企業的財務狀況等因素考量後，記為減值虧損預期並披露。

(5) 消費稅的會計處理

須繳納消費稅的交易按不包括消費稅的金額入賬。

(6) 應用綜合稅制

應用綜合稅制。

2 資產負債表附註

(1)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累計折舊 11,577 百萬日圓

累計減值虧損已計入累計折舊。

(2) 應付及應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款項

① 短期應收款項	30,131 百萬日圓
② 短期應付款項	26,001 百萬日圓
③ 長期應付款項	2,551 百萬日圓

(3) 或然負債

① 辦事處及零售門店租賃的擔保	40,651 百萬日圓
② 應付金融機構貸款的擔保	6,558 百萬日圓

3 收益表附註

與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進行的交易額

經營交易	
經營收益	154,510 百萬日圓
經營開支	2,712 百萬日圓
非經營交易	1,081 百萬日圓

(附註) 本財政年度的非經營交易中，包含根據轉移定價稅制進行事先確認申請並協議通過的歷年轉讓價格調整金 1,065 百萬日圓。

4 資產淨值變動表附註

於 2020 年 8 月 31 日庫存股份的股份類別及數目

股份類別	於2020年8月31日的股份數目
普通股	3,973,113 股

5 遞延稅項附註

產生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的主要細目分類

遞延稅項資產：

獎金撥備	799 百萬日圓
折舊	890 百萬日圓
於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股份撇減	52,766 百萬日圓
減值虧損	282 百萬日圓
計提呆賬撥備	1,266 百萬日圓
可供出售證券的未變現收益 / (虧損)	365 百萬日圓
未動用結轉稅項虧損	4,337 百萬日圓
軟件	2,872 百萬日圓
其他	4,087 百萬日圓
遞延稅項資產小計	67,666 百萬日圓
稅項虧損結轉相關評價撥備金額	(4,337) 百萬日圓
未來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等合計總額的相關評價撥備金額	(57,544) 百萬日圓
估值撥備小計	(61,881) 百萬日圓
遞延稅項資產總值	5,785 百萬日圓

遞延稅項負債：

附屬公司股份的暫時差額	1,893 百萬日圓
應收營業稅	431 百萬日圓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2,325 百萬日圓
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3,460 百萬日圓

(附註) 就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而言，應用「關於從合併納稅系統過渡至集團整體系統的稅務影響會計適用處理」(2020年3月31日實務對應報告第39號)，並按修訂前的稅法規定計算。

6 關聯方交易附註

(1)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類別	公司名稱	地點	股本或投資	業務詳情	股份百分比	與關聯方的關係	交易內容	交易額	賬目	於2019年8月31日的結餘
			(百萬日圓)		(%)			(百萬日圓)		(百萬日圓)
附屬公司	UNIQLO CO., LTD.	山口縣 山口市	1,000	服裝相關業務	100.0	商標使用協議關係兼任董事	收取管理費等 ^(附註1)	31,014	貿易應收賬款	14,760
附屬公司	Fast Retailing USA, Inc.	美國 紐約	150,103	服裝相關業務	100.0	服務供應關係兼任董事	資金收取 ^(附註2)	62,832	應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短期貸款	25,293
							收取利息 ^(附註2)	1,546		
							貸款擔保 ^(附註3)	31,204		
							增資 ^(附註4)	49,657		
							轉移定價稅制調整額 ^(附註5)	96	其他應付賬款	96
附屬公司	UNIQLO USA LLC	美國 紐約	13,256	服裝相關業務	100.0	服務供應關係兼任董事	轉移定價稅制調整額 ^(附註5)	968	其他應付賬款	968
附屬公司	FAST RETAILING FRANCE S. A. S.	法國 巴黎	12,552	服裝相關業務	100.0	服務供應關係兼任董事	資金貸款 ^(附註2)	6,228	應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短期貸款	11,261
									應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長期貸款	4,993
附屬公司	UNIQLO EUROPE LIMITED	英國 倫敦	10,965	服裝相關業務	100.0	服務供應關係兼任董事	資金貸款 ^(附註2)	1,966	應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短期貸款	8,545
									應收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長期貸款	8,781
附屬公司	G. U. CO., LTD.	山口縣 山口市	10	服裝相關業務	100.0	服務供應關係兼任董事	透過按金合約託管資金 ^(附註2)	8,591	已收按金	18,162

業務條款及其釐定方法附註：

- 迅銷有限公司就系統服務等的管理費收取款項。管理費款項乃按銷售額若干百分比計算。該比率按適用於整個企業集團的合理劃一標準而釐定。
- 貸款及存款利率乃經審慎考慮目前市場利率後制定的合理利率。任何資金存款的交易額列作存入及提取的淨結餘。
- 本公司為借款及租金提供貸款擔保。
- 全額為支付 Fast Retailing USA, Inc. 增資資金。
- 本集團已申請轉移定價稅制相關的事先確認，本交易為基於此項申請作出的調整金額。
- 須繳納消費稅的交易按不包括消費稅的金額入賬。

(2) 董事及主要個人股東

類別	公司名稱或個人姓名	地點	股本或投資 (百萬日圓)	業務詳情或專業	股份百分比 (%) (被持有) 直接 5.2	與關聯方的關係	交易內容	交易額 (百萬日圓)	眼目	於2019年8月31日的結餘 (百萬日圓)
行政人員及其親屬持有半數以上表決權的企業	TTY Management B.V. (附註1)	荷蘭阿姆斯特丹市	71,826	資產的持有及經營等		當集團子公司的門店不動產租賃 行政人員的兼任	保證金的存入 (附註2)	7,375	-	-

業務條款及其釐定方法附註：

1. 集團董事長兼 CEO 柳井正持有半數以上的表決權。
2. 集團子公司與 TTY Management B.V. 之間的門店不動產租賃交易，將由集團按金額相當於不可撤銷期間租金的集團子公司債務存入保證金。
3. 須繳納消費稅的交易乃按經扣除消費稅的金額入賬。

7 每股資料

每股資產淨值	5,207.74 日圓
年內每股收入淨額	611.50 日圓
年內每股攤薄收入淨額	610.44 日圓

8 重大報告期後事項附註

不適用